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社会责任报告

综 述

1、报告简介

本报告是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钢构”或“公司”）发布的第 11 份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从 2008 年开始每年发布一份，向所有利益相关方披露公司在经济、社会和企业文化方面所采取的行动和达到的成效。

2、报告范围

除非特别说明，本报告主要描述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经营管理的各项业务相关的经济、社会和企业文化活动，报告内容部分涉及所投资的子公司。本报告的财务数据以人民币为单位。


3、编写依据


本报告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 2018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实践，按照真实、客观、透明的原则编制而成。报告中，“公司”、“我们”、“精工钢构”、“精工”均指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精工钢构（证券代码：600496.SH）成立于1999年，是一家集国际、国内大型建筑钢结构、钢结构建筑及金属屋面墙面等的设计、研发、销售、制造、施工于一体的大型上市集团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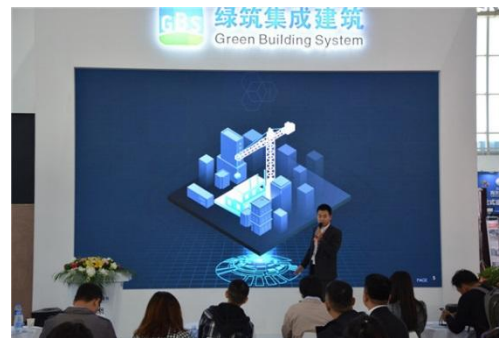
作为北京奥运“鸟巢”等一系列国家地标级工程的缔造者，精工钢构不断跨越发展，构建了国家级创新研发平台，拥有多项自有创新技术体系，成功塑造了“精工品牌”。独有的“专业协同”发展模式，让集团在公共、商业、工业等钢结构建筑领域持续引领发展。公司布局全国七大生产基地，拓展国际六大中心市场。同时，精工钢构集团已成功开启绿色集成建筑战略，再次进入跨越发展的新里程。

 城市地标缔造

 业务遍布全球



 装配式



一、股东篇

一）出色经营业绩回报股东

2018年，公司继续提出“创新驱动，转型发展；强化执行，高效运营”十六字方针。在此指导下，通过集团上下的同心协力，努力拼搏，业务承接及经营业绩实现了较好增长。

1、业务承接额实现“三高”

- ◆ 历史承接额最高：公司 2018 年业务承接额 **122.7** 亿元，同比增长 19.79%，创历史新高；
- ◆ 单体项目最高承接额：2018 年投标，2019 年初以工程服务总承包模式（EPC）承接了 **23.5** 亿元的绍兴会展中心项目；
- ◆ 亿元项目数量创新高：2018 年公司承接了 23 项亿元以上的项目。

2、装配式业务快速增长

- ◆ 装配式业务承接额 **16.53** 亿元，较去年增长 169.44%；其中以技术加盟模式承接了业务 **1.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40%。

3、净利润实现爆发性增长

- ◆ 公司 2018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 亿元，同比增加 192.98%。

二）完善的公司治理

1、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 2018 年到期，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报告期内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重新组建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对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等核心管理人员进行了聘任，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

新一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1 名为外部董事，对公司的科学决策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

2、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有效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条例》等内部控制制度，及时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全面梳理，补充、完善内控基本制度。公司逐步并加强制度的执行力度，定期对内控制度的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 and 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机构，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相互协作、相互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以审计部门为依托，组织完成集团及各子公司内控评估工作及管控手册执行情况审计，确保内控制度有效性；开展项目审计、财务审计、运营审计等常规审计工作，检核主要运营流程关键环节的合规性、有效性；根据财务/管理报表反馈的异常信息、常规审计中发现的重大风险、管理层需求事项，进行专项调查评估，并跟踪审计发现的改进落实情况。

截至 2018 年，公司已连续 4 年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及重要缺陷。

3、信息披露规范

为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条例，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实施细则》、《重大信息保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针对内、外部信息交流、沟通与保密的制度，确保信息沟通的及时、有效、安全。

2018 年，公司共发布临时公告 127 次，完成公司 4 次定期报告及非公开、公司债等相关公告，均认真贯彻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公平的获取公司信息。

三）稳定分红，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制定了《公司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6-2018 年)》，2018 年，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及公司制定的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1,810,445,2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3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23,535,787.60 元。

为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条例，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实施细则》、《重大信息保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针对内、外部信息交流、沟通与保密的制度，确保信息沟通的及时、有效、安全。为了更有效、便捷地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公司在上交所“E 互动”平台上进行互动，并定期组织机构投资者调研，同时安排了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的来电，畅通沟通渠道，加强和投资者的离线沟通，及时、完整、准确地披露信息。

二、员工篇

员工是公司创造价值的源泉，是公司能够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增强核心竞争

能力的根本。公司奉行“以人为本，科技为先”的企业经营之道，关心员工的发展，重视员工的福祉，切实维护员工的基本权益，从而增强企业凝聚力。

1、优化薪酬结构，注重员工职业发展

公司为员工提供一年两次调薪的机会以及双通道的职业发展。本年在岗位等级、薪酬福利体系调整基础上，进一步推进绩效调薪与晋升调薪工作。公司高度重视基层员工发展，报告期，公司一线计产员工人均工资增幅超 10%。

公司通过设立商学院建立系统化人才培养机制，并通过精工特色“师带徒”文化打造传承纽带，注重中青年干部的选育。报告期，公司结合各岗位任职资格标准，开展各类培训近 600 项；围绕领导力人才培养项目，继续推进翔鹰班、金鹰班、雏鹰班、金牛班、雄狮班培训，培养和选拔有潜力的后备干部。

2、重视安全，为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工作安全，通过员工保险、制度规范、安全教育等措施全方位保障员工安全。

1) 集团各子分公司已通过集体险、个人险等途径，实现各制造工厂、项目现场员工人身意外险 100% 全员全覆盖。公司按照员工工伤管理“一厂一档”、“一人一档”机制的要求，每月初统计、梳理各子分公司员工工伤管理档案，及时督促各子分公司整理形成结案报告，并督促各子分公司按照“四不放过”原则限时闭环落实整改措施。

2) 公司制定了安监 HR 管理制度、安全预防制度、事故处置制度等各类安全管理制度 20 余项，规范安全生产工作。并通过管理审计、定期组织开展制造工厂“(5+1)S”例行检查活动、在建项目夏季、冬季质安大检查活动等途径强化执行，有力地保证了集团生产活动的安全、稳定、有序进行。

3) 公司通过 ISO14001、OHSAS18001 贯标培训，“安全月”系列活动、现场 DVD 可播放宣传、新员工三级安全教育培训等途径，面向集团制造线、施工线开展安全知识宣传培训活动。

随着国家在环保“三废一噪声”处置、企业职业健康管控方面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公司在继续强化制造工厂、施工项目安全管理工作的基础上，逐步向职业健康、环境保护方向转移工作重心，并多次开展环保、职业健康专项治理活动。

3、关爱员工，打造精工大家庭

公司通过开展多彩多样的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公司开展了第四届“精工杯”职工运动会、萌娃当家闹元宵、中秋晚会等各类文体活动。

公司通过设立“精工人爱心基金”，为员工解除后顾之忧。爱心基金设立 6 年以来，累计 500 人次困难员工得到了资助和慰问。

三、客户篇

公司践行“精于技术，工于品质”的产品理念，以卓越的质量、先进的技术、合适的成本、合理的工期为客户打造精品工程。精品工程不仅为客户带来直观的效益，同时也为公司高端品牌的树立奠定了基础，实现了客户利益和公司利益的共赢。

一）高品质工程打造精工品牌

2018 年，公司承接了 23 项亿元以上重大项目，承接了内蒙古自治区规模最大公共建筑--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建设项目、西安高新区“城市客厅”--西安高新区会议中心、天府之国文化旅游新名片--成都万达水雪乐园钢结构工程、EPC 总承包规模最大的装配式学校工程--绍兴技师学院（筹）（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易地新建工程、绍兴首个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工程--绍兴南部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工程等多项地标建筑，并在成功中标华为研发实验室（一期）项目钢结构分包工程（一标段）后，再次中标华为研发实验室（一期）项目 5G 实验室钢结构工程。

公司参与建设的世界规模最大的单体机场航站楼--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完成首飞校验、“一带一路”重点工程马尔代夫维拉纳国际机场项目成功试飞、港珠澳大桥-香港旅检大楼顺利通车运行、国内建筑造型最复杂的铁路站房之一--青岛高铁红岛站项目率先封顶。公司承建的 2022 卡塔尔世界杯 Al Rayyan 体育场项目被授予 1500 万工时安全奖、国内规模最大的可开闭屋顶项目--鄂尔多斯东胜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体育场获评詹天佑奖。

二）持续加强科技创新，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公司及旗下 9 家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是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上海装配式建筑技术集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品推广基地、浙江省钢结构装配式集成建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自主研发钢结构装配式绿色集成建筑体系、BLS 金属屋面防水体系等 8

大创新技术体系，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5项、“詹天佑工程大奖”工程12项、金禹奖19项、“鲁班奖”工程22项、“国家钢结构金奖”149项。

- 2018年度建筑防水行业科学技术奖-工程技术奖（金属屋面金禹奖），共有16个获奖项目，精工钢构包揽6项。
- 2018年全国建筑钢结构行业大会，公司稳居“2017年度钢结构建筑行业竞争力榜单”民企第一。
- 第十三届第一批“中国建筑工程钢结构金奖”工程，公司承建的北京新机场旅客航站楼及综合换乘中心（核心区）工程等9项工程荣获“中国建筑工程钢结构金奖”，累计获奖149项。
- 公司自主研发的“精筑BIM+项目管理平台工业互联网APP应用解决方案”成功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2018年工业互联网APP优秀解决方案名单”。
- 公司荣获第七届“龙图杯”全国BIM大赛施工组一等奖，有效提高“精筑BIM+管理平台”在行业中的适用性和品牌知名度。

四、社会篇

一）以创新引导行业发展

国家政策持续加码装配式建筑发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国办《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力争10年左右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30%。

公司PSC集成建筑体系能够实现“像造汽车一样造房子”，将房屋的主要构成系统——结构、幕墙、楼板、内装在工厂预制完成后，在现场实现快速装配，即“全系统、全集成、全装配”，可以实现工期缩短70%、施工措施、人工减少70%，并将装配化率提高至95%。目前已形成住宅、公寓、学校、医院、办公建筑五大产品体系。围绕“PSC”专属技术，目前已取得专利100余项，并且完成多项试点工程应用。公司成套装配式公寓产品技术示范工程——萧山机场宿舍楼成功通过“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项目示范工程验收，绍兴市行政中心配套梅山江办公楼和精工产业园公寓楼分别被评为住建部“装配式建筑科技示范项目”。

公司是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目前华东生产基地已经投产，并在河

北省保定市望都县投建华北生产基地，主要辐射华北市场，重点为雄安新区及北京副中心。2018年，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承接额16.53亿元，较去年增长169.44%，承接了温州市现代冷链物流中心项目南区（装配式建筑）建设工程总承包（EPC）、绍兴南部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工程、绍兴技师学院（筹）（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易地新建工程EPC总承包等项目。

公司通过“成套技术+加盟合作”方式与区域有影响力 and 市场资源的总包、大型建工企业进行战略合作，通过合资建厂、提供技术、管理支持在当地发展装配式业务，并收取资源使用费。目前已在山西省太原市、宁夏回族自治区、河北秦皇岛市、辽宁盘锦市等地区开展合作。

2018年，在山西省太原市，公司与合作方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设立合资公司打造绿色科技产业园，该示范区是国务院首批的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本次加盟合作具有强强联合、“国企”“民企”携手、创新发展的新特点，对公司日后发展装配式建筑具有深远意义。

二）回报社会，和谐发展

在企业发展的同时，不忘回馈社会，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公司致力于让更多需要帮助的人绽放出美丽的笑容，要让精工的慈善力量像精工的品牌一样不断提升壮大。

2002年起，精工钢构携手浙江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援建“精工希望小学”，截止目前，集团在省内外共援建希望小学12所；2009年起，集团每年固定向浙江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赠100万元，用于开展希望小学后续配套项目，至今已为希望小学配备“希望书库”、“希望多媒体教室”、“希望厨房”、“梦想足球场”等30余个，培训希望小学教师200余名。

2008年开始，公司还积极参与了希望工程“圆梦大学”的助学活动，集团每年在国内多所高等院校如清华大学、上海同济大学、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兰州大学、天津大学、浙江大学、浙江理工大学等设立贫困大学生奖学基金、助学贷款基金、教育发展基金等各类奖助基金，每年助学总额约100万元。

2012-2014年，集团在绍兴市慈善总会设立2亿元留本冠名慈善基金，每年捐赠600万元支持绍兴慈善公益事业，为此被绍兴市政府和绍兴市慈善总会授予

“慈善之星”称号；2013年起，集团与绍兴市中心医院合作启动“点亮生命”癌症救助计划，设立270万元专项救助金，用于家庭贫困的癌症患者的救助；2015-2017年，集团继续传递爱的力量，作为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副会长单位，连续三年设立留本基金5000万元，每年捐赠250万元，用于省内外各项扶贫援助活动。

2018年1月，集团向绍兴市柯桥区慈善总会认捐200万元，成立“精工钢构·爱心慈善基金”，定向用于助困、助医、助学等项目，助力柯桥慈善事业。

2018年7月，集团在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设立留本冠名“精工慈善基金”，并参与设立“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慈善文化发展研究院”，公司还成为慈善文化发展研究院“特邀副院长单位”。

三）精准扶贫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的号召，公司与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椿树镇胡郢村结成脱贫攻坚帮扶对子，通过捐建光伏电站、捐款捐物等方式帮助解决脱贫问题。经过精心的施工建设，光伏电站于2018年8月4日正式并网发电，使胡郢村20户贫困家庭每户可增收3000元。

四）就业及纳税贡献

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每年都向社会积极的提供就业岗位，为社会的和谐稳定创造条件。目前已为社会创造了6063个工作岗位。

在为股东、员工及客户创造价值的同时，公司依法纳税，为公司及下属各级子公司、孙公司所在地的经济建设作贡献。2018全年，公司合计纳税2.2亿元。

五、总结

2018年，公司在股东、员工和客户权益，以及行业、社会公益等各方面做了诸多努力，切实地承担了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取得了一定的成效。2019年，公司将继续坚持既定的战略目标，在开展业务经营的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加强公司治理，强化与各利益相关方的交流，并继续支持社会公益，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发展。公司以“成就事业、成就你我”为使命，愿忠诚奉献，不辱使命，成就股东、员工和客户等各方的事业，实现各利益相关方的共赢。